玉林建设

城乡规划

【概况】 2017年，玉林市根据城市发展需要，抓好重要规划的组织编制和报批工作，合理规划城市布局，提高城市规划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促进城市经济、社会和环境协调健康发展。通过永久规划公示栏、网页公示专栏及项目现场公示等方式对《玉林市城市公共厕所专项规划》《玉林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等58个项目进行公示，并根据公示反馈意见等按程序依法进行审批，提高了城市规划的公开性和透明性。

【规划编制和研究】 一是加快推进玉林市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含多规合一）工作。年底完成玉林市城市总体规划纲要评审稿。二是完成《玉林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专项规划（2016—2020年）》《玉林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玉林市城市公共厕所专项规划》《玉林城市地下管线综合规划（2016—2020年）》《玉林市区保护性建筑保护专项规划》等一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并经玉林市人民政府批复实施。三是完成《玉林市城市综合交通规划（含公共交通规划、公共停车场规划等）》上报工作，组织编制《玉林市城北CBD项目城市设计方案》。四是配合相关部门完成《龙港新区玉林龙潭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16—2030年）》《广西龙潭进出口再生资源加工利用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玉林市玉东新区“五彩田园”园区地质灾害综合整治项目规划设计》《玉林中医药健康产业园电力专项规划（2015年—2030年）》《玉林中医药健康产业园燃气专项规划（2015—2030年）》《玉林（福绵）节能环保产业园总体规划（2015—2030年）》《玉林（福绵）节能环保产业园一期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工作，规划已经市政府批复实施；完成《玉林市城区中小学、幼儿园教育用地专项规划（2016—2020年）》《五彩田园水月岩景区总体规划》《玉林市福绵区沙田镇总体规划》《玉林市玉州区大塘镇总体规划》《玉林民用机场临空经济区总体规划》《玉林市“十三五”住房保障规划》等规划审查上会工作。五是会同气象部门修编《玉林市暴雨强度公式》并经玉林市人民政府批复实施。

【规划审查】 协助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和规委会，共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22次，评审了《玉林市城区中小学、幼儿园教育用地专项规划（2016—2020年）》等项目62个；组织召开规委会专题项目审查会7次，审议《玉林市区保护性建筑保护专项规划》等规划项目59个。

【规划审批与管理】 2017年，市本级共核发项目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26份，规划用地红线面积约80.2万平方米；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89份，规划用地红线面积约179.41万平方米；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23份，建筑面积200.4万平方米；审批总平面规划图64份，规划用地红线面积约317.4万平方米；

办理建设工程规划核实342份，总面积128.82万平方米。出具项目用地规划设计条件155份，规划用地红线面积约620.74万平方米。2017年，主要审批了玉林市州佩万花楼、北帝庙及古戏台历史文化古迹保护区等项目征地（地块三）私宅规划回建地、富林·汇金尚城、领峰公馆、南兴·盛世广场、玉林鑫盟公园丽景、玉林国际中药港G地块、东园大厦、龙美华庭、滨江公馆东区、欢乐颂住宅小区、城南汽车客运站、玉林市中心血站业务用房、玉林毅德国际商贸城新D区（地块二）、玉林市工商大厦扩建工程、玉林市中医院住院综合楼等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城市规划展示馆运营】 玉林市城市规划展示馆位于玉林市文化艺术中心一层和二层，建筑面积约3 350平方米。规划展示馆2017年正式开馆，对外全面展示和推介玉林市城乡规划建设的辉煌成就。规划展示馆全年共接待团队约91个5 753人、散客14 500人，共计约2万人。

【处遗专项工作】 为切实解决征地历史遗留问题，玉林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全力配合市国土部门积极参与市处遗专项工作组的各项工作。严格按照城市规划要求出具玉州区城西风门、庆丰、莲塘等村民小组留置用地、安置地等17个项目规划条件，办理了南江街道南江社区第15–1等25个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审批了州珮万花楼、北帝庙及古戏台历史文化保护街区征地拆迁安置工程等5个项目总平面规划图，服务2013年第四批次征地绿杨村留置地规划设计方案、玉州区名山街道绿杨社区及村民小组规划留置、拆迁回建设规划设计方案项目提交市规委会审查。2017年市本级共57个征地拆迁历史遗留安置区，已有14个项目竣工待结算，40个项目实现动工建设，毅德新增安置区、余善桥安置区、大芦安置区Ⅰ和Ⅱ等4个项目尚处于前期工作阶段。

【城建档案管理】 2017年，玉林市城建档案馆围绕接收和保管玉林市应当永久和长期保存的城建档案资料，及对档案进行科学管理、开展利用。2017年，与报建单位签订建设工程档案责任书共45份，其中工程类32份，市政类13份。接收82家建设单位移交的竣工档案，整理成工程竣工档案6 196卷。其中房建类项目竣工档案63个，整理成5 784卷；市政类项目竣工档案13个，整理成406卷；地下管线类项目竣工档案3个，整理成6卷。出具工程档案预验收认可书82份，出具工程档案移交证明59份。强化档案利用和服务意识，优化查档条件，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提供优质高效的查询服务。2017年对外提供查档人数569人次，利用档案711卷次，其中，私人报建33人次，利用375卷次；公建报建236人次，利用336卷次。接待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查档人次86人，利用卷次126卷，其中私人报建65人次，利用96卷次，公建报建21人次，利用30卷次，较好地实现了档案的利用价值，受到查档人员和单位的好评。

（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

城市建设与管理

【概况】 2017年，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工作取得良好成效。至2017年底，玉林市中心城区人口规模达71.59万（含暂住人口），建成区面积达70.8平方千米，城区人口和建成区面积居全区第四位，全市城镇化率提高到48.5%，同比提高1个百分点，城镇化建设实现了量的增长和质的提升。

【推进城市提质扩容】 2017年，全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338.17亿元，同比增长24.68%，完成自治区下达278.6亿元投资任务的121.38%。其中全市市政公用设施投资项目共373个（续建项目74个，新开工项目299个），完成投资144.12亿元，完成自治区135亿元市政投资任务数的106.76%。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负责的具体城建项目中，开展了二环南路道路及地下综合管廊和玉博大道道路及地下综合管廊项目的前期工作，完成江湾路北段改造工程和金鸡路、金棠路改造工程小街小

巷项目的建设，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

【污水生活垃圾设施建设】 **污水处理** 2017年，玉林市全市已建成的11个生活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处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形成有效减排量，城乡环境质量不断改善。2017年，玉林市平均进水COD浓度为145.61毫克/升，平均氨氮进水浓度为16.57毫克/升，平均出水COD浓度为16.10毫克/升，平均氨氮浓度出水为0.91毫克/升，污水处理量为30 967.18万吨，污水处理率达到97.47%，其中玉林市本级城区污水处理率为99.15%，北流市98.13%，容县94.47%，陆川县93.11%，博白县95.13%，兴业县95.78%。

垃圾处理 玉林市已建成投产5个垃圾处理厂，其中北流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已经填满停产；其余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状态良好，设备齐全。2017年1—12月，形成无害化处理能力1 180吨/日，累计处理生活垃圾约55.84万吨，日平均处理达到0.15万吨，玉林市及各县市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均达到100%，垃圾处理设施已达到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规划的要求。

【宜居城市建设活动】 玉林市出台《关于开展“美丽玉林·宜居城市”建设活动的实施方案》，力争到2020年，玉林市城市宜居指数达到70以上；到2025年，城市宜居指数达到80以上。成立了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全区宜居城市”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整合资源，加快推进各项工作。玉林市宜居城市基本评价指标共90项，其中明确已达标的指标有39项，占总指标任务的43.33%；未达标指标有51项，占总指标任务的56.67%。

【市政公厕建设】 根据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区市政公共厕所建设工作的通知》以及《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玉林市市政公共厕所建设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玉林市2017年市政公共厕所建设任务共83座，其中，市直单位16座，北流市3座，容县13座，陆川县13座，福绵区8座，玉东新区9座，博白县14座，兴业县7座。于2017年10月和12月组织进行两次督查工作，督促和指导各县（市、区）市政公厕的建设。全年83座建设任务已全部完成，完成率为100%。

【市政设施工程和棚户区改造的房屋征收】 2017年，玉林市本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开展了以火车站站前广场改造、州珮村改造一期（万花楼）项目、南高立交桥重建工程项目、玉药老厂区改造等项目为重点的10多个项目的房屋征收工作。2017年全年完成房屋征收建筑面积5万多平方米，与20多个单位、231户被征收户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完成拨付各项补偿费约3亿元。全部完成玉林火车站站前广场改造一期工程房屋征拆工作，站前广场已于2017年12月15日对外开放。基本完成州珮村改造一期（万花楼）项目的征收补偿工作，征收范围内11个地方单位、121户私人产权房、集资房与宿舍房，150户经营户的征收协议签订，补偿安置已全部到位，37户天地楼已经完成城北安置地选地工作。迁移包括给水、排水、燃气、供电、照明、园林、通讯等约13类市政和通讯管线，万花楼古戏台后增补工程征收14户。支付补偿费1.4亿元，拆除建筑面积3.5万平方米。完成南江会堂片区改造项目建设房屋征收工作，共征收56户套房改房，其中1户公房，55户私人套房，占地1 800平方米，建筑面积4 600平方米，共补偿资金2 600多万元。南高立交桥重建工程项目基本完成征地拆迁单位、个人协议签订和管线迁移工作，支付补偿费2 000万元。参与解放中路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拆工作，已完成80%的征拆任务。

【城市供水经营】 2017年，玉林城区有两家供水企业，一是玉林市自来水公司，二是玉州区江南自来水厂。

玉林市自来水公司属下有城北水厂、城东水厂。2017年，玉林市自来水公司全年实现供水总量5 410万立方米，同比增长5.57%；全年售水量达4 870万立方米，完成年度目标105.87%；水费回收率93.01%；营业收入12 860.99万元，增长8.12%（其中售水收入10 600万元，增长8.10%；安装收入

1 900万元，增长8.47%；大容泉公司销售收入360.99万元）；公司全年实现利润总额3 425万元，增长0.37%；上交税金1 243万元，增长–16.38%；新装管道21 232米（其中DN100及以上1 449米，DN100以下19 783米）；新装水表3 382个，总数达80 767个（户）；安全生产资金投入255.41万元；项目建设完成投资5 954万元。

玉州区江南自来水厂营业收入3 298万元；售水量1 120万吨，同比2016年增长10%。其中，水费收入2 125万元；污水处理费685万元；水资源费110万元；垃圾处理费68万元；其他收入310万元；利润610万元，上缴税金295万元；新开户1 247户；新安装DN100以上管道6 100米。围龙新厂运行情况平稳，日供水量稳步增长到日供2万吨，水质符合国家饮用水标准。围龙新厂输水管与旧管网连通工程于8月完工，安装DN600管道5 100米，使供水能力提升40%，有效保障供水区域居民的用水需求，极大改善了玉柴工业园区、城西片区供水水压。

【供水管理】 2017年，玉林市实施旧城区自来水主管网改造，综合供水能力、可靠性及管网水质进一步提高。水质管理按照规范要求，形成从原水监测、生产流程监测到出厂水监测及管网水监测等完整规范的水质监测体系，确保市民喝上“放心水”。抓好城市供水和节约用水工作，实现出厂水合格率达99%，管网水合格率达98%，机械设备完好率100%，消防器材合格率100%，修漏及时率99%，卫生合格率100%。

【燃气管理】 2017年，玉林城区燃气行业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全面规范对全市34家燃气企业、4家汽车加气站以及玉林城区和北流城区各1家管道天然气企业的管理工作。截至2017年12月，玉林中燃公司在玉林城区铺设燃气管道（含市政中压管道和小区管道）近800千米，投资铺设的燃气管道覆盖城区470多个小区，居民用户已安装近15万户，其中通气户数接近13万户，另有商业用户650家、工业用户34家。西气东输二线贵港至玉林支线接收站建设工程项目建设完成投资6 500万元，完成首期建设10千米中压管线、接气门站1座（南门站），以及南门站CNG母站1座等建设内容，首期工程已通过验收，并于2016年初运营投产，至2017年年底，来自西气东输二线的天然气通达玉林城区已有2年。

2017年玉林城区
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企业	储气量（立方米）
玉林市民丰石油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00
玉林市民政液化气公司	200
玉林市木材公司燃气供应站	200
玉林市龙珠液化气有限公司	200
玉林市名林液化气有限公司	150
玉林市博林液化石油气储配站	200
玉林市澳华燃气有限公司	250
玉林市祥通液化气有限公司	200
玉林市福绵石油液化气有限公司	150
玉林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00
玉林中燃公司玉公公路汽车加气站	10
中石化玉林石油分公司第六加油加气站	60
玉林中燃公司城西公交站汽车加气站	30
玉林中燃公司市旅游汽车客运站LNG撬装加气站	30

（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

【环境卫生管理】 坚持长效清扫保洁管理机制，实施24小时全天候保洁。全年推进常态化、长效化管理，以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三个年一活动”为主线，加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效能，全力提升城市档次和形象，打造环境优美、整洁有序的城市环境。清扫保洁成效明显，日清扫保洁道路长度约159.19千米，保洁面积约538.30万平方米；

全年清运生活垃圾18万吨，洒水35万吨，处理垃圾25.3万吨，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处理粘贴非法小广告49万块；协助社区清理城乡结合部卫生死角共计129处，清理垃圾共计499吨；加强果皮箱清理以避免垃圾落地，城区设置果皮箱1 400只，及时修缮640只；增购设备，有力保障机械清扫和洒水作业，整个城区洒水作业时间24小时全覆盖，洒水量达到4千米/吨，机械清扫率达到86.07%，确保路面见原色。

【环卫基础设施建设】 逐步构建完善全覆盖的城市环卫基础设施网络，完善生活垃圾收集运输系统建设，投入使用中转站15座，对外开放公厕23座。一是全力推进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和生活垃圾处理二期工程项目续建工作。重点推进1座在建垃圾转运站和未开工的4座垃圾转运站、1座环卫所、1座停车场（修理厂）建设工作：进一步推进泉塘巷小型垃圾转运站，城北停车场（修理厂），城北环卫所，玉豸、新团、旺瑶3座垃圾转运站及西城区小型垃圾转运站建设工作。二是协调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建设。主厂区各项主体设施建设按计划有序推进，土建施工和设备安装工作已基本完成，进入单机调试阶段。临时办公、生活区已完成封顶浇筑、总体抹灰施工。输电线路完成可研、初步设计方案和施工图纸设计的编制和审批、施工招标工作，已正式进场施工。厂区红线外供水、排水系统工程已完成排水管道埋设约9 500米，完成给水管道安装约4 000米。三是主动配合开展玉林市再生节能建筑材料项目前期工作。该项目原定选址方案已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并根据选定选址方案开展立项、可研等前期工作，可研报告已获批准通过，取得项目登记备案证；完成项目物有所值和财政承受能力报告以及项目实施方案修编。四是主动对接推动玉林市餐厨垃圾综合利用项目前期工作。该项目选址重新调整后，已取得项目初选用地规划红线图、项目初步选址意见书，重新制订前期工作推进方案和责任分工，申请重新调整开工时间及年度计划投资额。五是抓紧玉林城区公厕的规划建设工作。根据市政府于2017年6月5日批准通过的《玉林城区2017年市政公共厕所建设工作实施方案》，2017年度已完成对城区柴行巷、淳熙里、二院和东兴里4座旧公厕的改造工作，以及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工程江岸中型垃圾转运站配套公厕的建设工作，切实解决群众关注的公厕规划建设问题。

【市政道路改造和维护】 围绕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的目标，不断完善市政设施。针对市区部分路面出现裂缝反射、脱层、龟裂、麻面等损坏情况，全年共修补沥青路面32 268平方米，维修人行道阶砖4 387.9平方米；清理城区道路雨水井、检查井77 699座次，检查及清理城区下水道及排水管沟209 997米（其中清理管沟25 997米），清运淤泥垃圾2 660立方米，更换、维修、焊接井盖777座/只；督促城区公交候车亭维护公司做好候车亭管护各项工作，改建、新建公车候车亭180座，发布公益广告共264个箱。

开展市政维修改造，一是玉林城区市政工程项目，政府投资共计4 310万元，细分为玉林城区一环路人民东路路口维修工程、玉林城区一环路民主北路路口维修工程、玉林城区清宁路（一环北路交叉口—江岸路交叉口段）维修工程、玉林城区良园路改造工程、玉林市万园路南段道路工程、玉林市秀石路（中秀路—万秀路段）道路改造工程、大新里道路改造工程共7个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市政道路工程新建、拓宽改造、配套完善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重点优化出入安置区道路、主要路口改造、打通“断头路”等涉及民生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着力完善城市道路路网，提升道路功能，为缓解交通拥堵提供资源保障。玉林市财政局安排落实到该项目的资金2017年支出为2 402万元，已全部完成投资，占年支出任务100%。二是清宁路—城站路（火车站）道路街区风貌改造工程，政府投资约7 500万元，清宁路段改造长度约为1.65千米，城站路段改造长度约为2.5千米。主要建设内容市政道路改造部分是铺设橡胶沥青路面，配套排水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其他配套设

施工程等；建筑立面改造部分主要采用现代简洁风格，建筑外装立面进行石漆喷涂，店面招牌吊顶采用格栅统一规格，部分建筑外包铝塑板装饰构建，建筑夜景灯光进行安装。市政道路改造部分于2017年10月17日全部竣工验收，建筑立面改造部分12月30日全部完成竣工验收。

【城市照明管理和节能改造】 及时维修人民路、教育路、一环路、城站路、胜利垌片区、城西片区、清湾江社区等路段及社区小街小巷路灯等路段及社区小街小巷路灯和公共夜景灯光设施，共修复烧坏路灯4 935盏，城区更换路灯维修材料共7 669只，确保城区主要道路亮灯率达98%以上，次要道路及支路亮灯率达96%以上，道路照明设施的完好率达95%。立足职能，积极推进城市照明改造，引导城市照明向“高效、节能、环保、健康”方向发展。玉林市LED路灯节能改造一期（EMC模式）项目于2017年9月底完成招投标采购，该项目是对玉林城区一环路、人民路、苗园路和民主路约3 592盏高压钠灯、金卤灯、无极灯、节能灯等进行节能改造为LED灯，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EMC）进行节能改造。

【城市依法治理】 《玉林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草案）》完成起草工作，经通过玉林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已通过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于2017年3月1日正式施行。作为玉林市制定出台的首部地方性法规，该条例针对上位法中有禁无罚，或者有罚但并无明确法律责任条款，从玉林市实际情况出发，进行深化和具体化，从而给城市管理提供较强可操作性的法律支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有关规定以及市委市政府指示，2017年度负责起草配套规范性文件《玉林市城市环境卫生标准》《玉林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应急预案》和《玉林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细则》，经玉林市政府常务会表决通过，已印发施行。

（龙承霄）

村镇建设

【概况】 2017年，玉林市村镇基础设施建设注重城乡环境的改善，全市竣工试水运行51个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完成建设54个镇级垃圾处理设施和100个村级垃圾处理设施，运营后将形成有效减排量，城乡环境质量不断改善。通过农村卫生厕所无害化改造和农村清洁厨房的改造，使广大村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改善。

【农村危房改造】 2017年，玉林市开展农村危房改造为5 986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4 392户。按照自治区要求，在2017年年底前全面开工，2018年5月底前基本竣工，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任务要在2017年11月底竣工，玉林市已按要求完成任务，累计完成投资额约4.1亿元。危改网上信息系统录入率100%。全市2.1万多名贫困农户告别危房。

【农村改厕改厨任务完成】 2017年，玉林市农村改厕改厨总任务数为159 200户，其中改厕、改厨各79 600户。截至2017年12月底，改厕全市开工79 600户，开工率100%；完工79 600户，完工率100%。改厨全市开工79 600户，开工率100%；完工79 600户，完工率100%。

【新型城镇化示范县建设】 玉林市的新型城镇化示范县建设任务有2个，分别是北流市、容县，建设周期为2016—2019年。共投资65 013万元，建设任务分2016—2019年 4 年实施。其中容县总投资7 481万元，北流市总投资57 532万元。容县2017年度须完成投资1 190万元，北流市2017年度须完成投资18 450万元。两个示范县均已超额完成2017年度任务。

【百镇建设示范工程】 2015年自治区下达玉林市第二批百镇建设项目共2个，建设周期为2015—2017年，分别为玉州区仁厚镇、北流市新圩镇，2017年共投资4 546万元，2017年12月底前须全部完成投资

建设任务。截至12月25日，已累计完成投资4 414万元，累计完成投资率96.7%。其中北流市新圩镇投资计划2 065万元，完成投资1 914万元，完成投资率92.7%；玉州区仁厚镇计划投资2 500万元，完成投资2 500万元，完成投资率100%。

2016年自治区下达玉林市第三批百镇建设项目共4个，建设周期为2016—2018年。分别为玉州区仁东镇、北流市六靖镇、容县石头镇、兴业城隍镇，2017年度计划投资共4 190万元，须完成投资率100%。截至2017年12月25日，已完成2017年度总投资5 365万元，完成投资率128%。其中北流市六靖镇2017年度计划投资820万元，已完成投资865万元，完成投资率105.49%；容县石头镇2017年度计划投资1 270万元，已完成投资2 200万元，完成投资率173.2%，超额完成任务；兴业县城隍镇2017年度计划投资目标1 000万元，已完成投资1 200万元，完成投资率120%；玉州区仁东镇2017年度计划投资目标1 100万元，已完成投资1 100万元，完成投资率100%。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 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发展项目在玉林市共有6个。北流市民乐镇萝村（第一批）建设项目投资300万元，已完成投资190万元。新圩镇新圩村五组（第二批）建设项目投资300万元，正在进行地面工程和公厕建设，完成投资200万元。博白县松旺镇松茂村（第三批）建设项目总投资300万元，项目建设已对土围墙进行修缮，对风水塘进行清淤，完成项目投资40万元。

【乡土特色建设】 2016—2018年乡土特色示范建设项目25个。其中福绵区3个，分别是沙田镇六龙村、成均镇岭肚村和新桥镇富寨村。福绵区3个项目均已完成了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项目预算编制等前期工作正在进行。陆川县7个，分别是乌石镇龙化村、吹塘村、谢鲁村、珊罗镇田龙村、平乐镇长旺村、良田镇良田村、文官村，7个示范项目均已完成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项目预算编制等前期工作正在进行。北流市5个，分别是北流镇甘村、凉水井村、九代村和塘岸镇塘岸村、金城村。5个示范项目均已完成实施方案和发改立项，设计方案按照自治区评审会要求正在进行局部修改完善。容县2个，分别是容州镇峤北村和石寨镇石寨村。因两个示范村的设计方案未通过审查，项目设计方案正在修改完善中。兴业县8个，分别是石南镇东山村、葵山村，葵阳镇新荣村，城隍镇大西村上及大西上南塘，龙安镇龙安村、六西村，北市镇万龙村任村，8个示范项目均已完成实施方案编制，设计方案审查按照自治区审查会要求正在进行局部修改完善，县城投公司负责向广西农发行办理8个村的专项贷款1 200万元资金已全部到位。各镇正在展开示范项目建设的前期工作。

（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

建筑业

【概况】 2017年，玉林市建筑业累计完成总产值376.79亿元，同比增长19.8%；增加值169.28亿元，同比增长17.56%。建筑产值占全市GDP比重10%。玉林市有建筑施工企业299家，监理公司7家，招标代理7家，工程造价咨询企业5家，建设工程检测机构5家。全市工程建设领域企业从业人员约6万人。全年全市核发施工许可证949个，建筑面积1 106.52万平方米，其中玉林市区173个，建筑面积533.36万平方米。全市报建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率、应招标工程招投标率、应实行监理工程监理率、竣工验收合格率均为100%。2017年，玉林市有2个项目荣获国家优质工程。一是万盛·中央公园6、8、9号楼及11区地下室项目荣获2016—2017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该项目由广西大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二是商务文化广场建设工程荣获2016—2017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该项目由玉林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投资兴建，广西富林景观建设有限公司施工。

【装配式建筑推广】 推进建筑业发展转型升级，积极推广装配式建筑，印发实施《关于大力推广装

配式建筑促进玉林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的指导意见》，2017年3月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将玉林市列入广西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城市，2017年11月住房城乡建设部将玉林市认定为首批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是广西唯一一个示范城市，指导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规划建设。已有13家企业（其中主板上市公司5家）首批入园，计划投资约117亿元，涵盖生产、科研、环保、金融等全产业链形成要素。

【工程质量监管】 2017年，玉林市注重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不断完善施工图审查、工程质量监督、竣工验收备案等管理机制。玉林市从2017年开始开展为期四年的住宅工程质量满意度提升专项行动。采取日常抽查、开展质量通病专项治理检查和综合执法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市内在建工程进行巡查，开展质量安全大检查4次，全年无一般以上质量事故发生。年内，获国家优质工程2个，自治区优质工程14个，玉林市优质工程51个。

【工程建设监理】 2017年，玉林市通过施工许可环节严格把关，防止应实行监理的工程未委托监理进行建设。全市新开工项目949个，实行监理项目949个，工程监理率100%。

【安全生产管理】 2017年，玉林市以《安全生产法》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为依据，进一步落实建筑业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对模板支撑系统、深基坑、人工挖孔桩、建筑起重机械、工地消防、施工用电、预防坍塌和高处坠落事故等进行专项治理。结合创建自治区级文明城市活动，开展安全文明施工大检查4次，发出停工整改通知书7份，限期整改（改进）通知书50份。实施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实施安全生产动态扣分制度。组织各施工、监理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和自查自纠工作。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周、安全文化周、应急演练周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活动。年内，获自治区安全文明工地18个，玉林市文明工地76个。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2017年，玉林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站较好地完成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监管任务，市直工程134个，造价43.11亿元，其中公开招标个数100个，造价10.88亿元，邀请招标5个，造价0.66亿元，直接发包个数29个，中标价32.57亿元。做好评标专家的继续教育培训及增补工作。新增2017年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培训评标专家资格考试培训合格的专家23名人员，进行入库前培训。全市专家库成员已经达到440名，并进行评标专业类型细分，以满足各种项目的评标需求。

【工地扬尘治理】 巩固玉林城区165个建筑工地市容环境集中整治行动成果，建立了建筑工地出入口的视频监控系统，所监管的玉林城区共175个建筑工地（含玉东新区以及城市规划区外的乡镇工地），已建设好冲洗平台的131个，其余34个因特殊原因无法建设冲洗平台；已有106个建筑工地安装了冲洗平台视频监控并接入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视频监控平台。12月6日，在金色维也纳商住小区二期住宅楼工程项目召开2017年玉林市建筑施工扬尘治理现场观摩会。组织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分管领导、建管（工）股长、质安站站长；全市所有在建工程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共约280人参加观摩。

2017年玉林市主要建筑施工企业名录

企业名称	资质等级
广西大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正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桂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玉林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远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恒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玉林市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房建一级

续表

企业名称	资质等级
广西富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腾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广西铭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一级
玉林市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房建二级
玉林市市政建筑工程公司	市政二级
广西北流市建筑工程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诚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玉林市第五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今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泰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建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玉林市志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荣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信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中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北流新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威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德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容县建筑工程总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大厦建筑工程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北流市第九建筑工程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鼎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桂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壮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丰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国瀚建设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川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万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长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启盛建设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续表

企业名称	资质等级
广西广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宏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金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云厦建设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兴业县第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益大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广龙建筑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金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元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国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中环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万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明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建二级
博白县建筑工程总公司	房建二级
广西永顺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二级
广西现代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公路二级
玉林市环联交通工程公司	公路二级
广西桂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路二级
广西君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路二级
玉林市水利电力工程处	水利水电二级
玉林兴能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送变电二级

2017年玉林市主要建筑监理公司名录

企业名称	资质等级
玉林市至佳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玉林市刚正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玉林市同威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玉林市新厦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乙级
广西金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乙级
北流市同舟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丙级
陆川县嘉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丙级

【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应用与建筑节能】 2017年，全市取得新型墙材认定证的企业有56家，产量达12.93亿块标砖，占墙体材料总量的65%，第一批“禁实”乡镇农民自建房使用新墙材比例达30%以上。2017年4月1日，取消征收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2017年7月，为全面推动乡镇农村新型墙材推广应用，玉林市益泰烧结多孔砖厂申报自治区烧结类清水墙砖示范生产项目，11月经区墙改办考核同意列入自治区示范项目。为推进乡村“禁实”工作，玉林市开展农村应用墙材示范工作，给予应用新型墙体材料建设的福绵区沙田镇和平村公共服务中心示范项目7.8万元、福绵区樟木镇上泉小学教学楼示范项目补助6万元。2017年底，完成广西第一批县城“限黏”、乡镇农村“禁实”工作目标任务，并通过自治区考核验收。全市节能验收备案项目310个，面积448万平方米，完成建筑节能3.7万吨标煤，完成目标任务的123.33%。

【城市勘测】 2017年，玉林市勘察测绘设计研究院完成测绘项目394项，其中单位用地测绘项目32项，私人住宅用地测绘项目362项。完成较大的用地测绘项目：玉林市燃气化建公司、玉林正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玉林市福绵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玉林市振业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玉林市东旭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玉林市水利电力建筑工程处三块地等。放样项目：放样22个项目，总计点数105个，其中包含21个GPS点。其中，公建19个，私建3个。竣工测量共入档项目26个，完成较大的竣工测量项目：玉林市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玉林市天阳塑胶瓶盖厂、广西参皇养殖有限公司玉林市卫生学校附属医院、玉林市第十一中学、玉林世纪华商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玉州区诚鸿模具厂、玉林市玉州区庆林塑料加工工作坊、玉林市卫生学校（学生宿舍楼）、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玉林市宏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玉林市新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沉降测量业务：东昇时代商住小区、华泰城商住小区、奥园花园二期、广西玉林美兰国际城一期、首成·天悦。完成数据采集：二环南路、福绵建成区范围、文体北路玉容路测区高程。完成数字城市数据库建库处理：把原有的地形数据整理按1:500入库2平方千米。11月，玉林市勘察测绘设计研究院申请并通过了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切实有效加快推进数字玉林的进程，为城乡风貌改造和村镇建设、城市规划建设做好各项服务工作。

（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

住房与房地产业

【概况】 2017年，玉林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提出“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的定位，抓好各项调控政策措施的贯彻执行，促进全市房地产业稳步健康发展。全市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184.35亿元，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11%。总投资规模位列广西全区第4位。玉林市房地产在建房地产项目220个，其中新开工项目75个，续建项目145个。玉林市完成房地产投资列前三名区域的是：玉州区58.6亿元，比增14.68%；玉东新区38.93亿元，比增34.52%；北流市32.46亿元，比增44.68%。完成投资列前两名的项目：玉林市华鼎投资有限公司开发的中鼎公园假日项目6.73亿元；玉林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玉林碧桂园项目6.44亿元。

全市房地产业实现税收22.55亿元，比增32.57%，占全市税收总额120.26亿元的18.75%。房地产金融方面，房贷依然是银行相对优质的贷款对象，因此尽管受到管控，增长趋势仍明显。2017年全市房地产各项信贷余额325.69亿元，比增39.96%。其中，房地产开发贷款22.49亿元，比增47.91%；个人住房贷款283.84亿元，比增42.82%。

【房地产销售排名情况】 2017年，全市房地产商品房销售459.84万平方米，商品住房430.54万平方米。按季度分，第一季度67.61万平方米，第二季度99.47万平方米，第三季度115.19万平方米，第四季度177.57万平方米。第四季度销售面积占全年的

38.62%。从排名看，销售排名第一是玉州区，商品房销售面积161.97万平方米，11 297套；第二是玉东新区93.02万平方米，9 156套；第三是北流市70.12万平方米，6 277套；其他县区情况：博白县44.35万平方米，5 037套；容县37.48万平方米；陆川县33.56万平方米；兴业县11.23万平方米；福绵区8.14万平方米。按项目划分，全市完成销售列前五名的项目：博白县三合幸福里22万平方米，1 600套；玉林碧桂园18.48万平方米，1 347套；公园假日18.4万平方米，1 597套；奥园广场12.83万平方米，1 446套；银丰香槟郡10.34万平方米，959套。

【新建商品房供应】 全市商品房批准预售面积567.55万平方米，比增31.43%（其中商品住房524.36万平方米，比增47%）。商品房投放量列前两名的区域：玉州区批准预售面积157.19万平方米，比增17.82%（商品住房147.59万平方米，比增38.62%）；玉东新区批准预售面积114.26万平方米，同比增长50.45%（商品住房103.9万平方米，比增64.76%）。

【商品房销售均价】 受土地拍卖价格大幅升高及一批精装楼盘高价入市影响，2017年全市商品房销售价稳中有升。全市商品房销售均价4 339元/平方米，同比增长4.96%（其中商品住房4 152元/平方米，比增6.04%）。2017年全市销售均价增速均控制在增速10%以内。商品住房销售均价按区域分，各县（市、区）都呈比增态势，同比增速比较大的是玉东新区和陆川县。玉东新区4 918元/平方米，比增7.85%（商品住房4 576元/平方米，比增7.41%）；玉州区4 522元/平方米，比增4.31%（商品住房4 417元/平方米，比增3.19%）；北流市4 068元/平方米，比增5.81%（商品住房4 576元/平方米，比增7.41%）；容县4 357元/平方米，比增5.05%（商品住房3 808元/平方米，比增6.5%）；陆川县3 766元/平方米，比增6.63%（商品住房3 608元/平方米，比增5.68%）；博白县3 724元/平方米，比增2.44%（商品住房3 578元/平方米，比增7.81%）；兴业县3 395元/平方米，比减0.52%（商品住房3 337元/平方米，比增7.33%）。

【房地产市场专项检查】 2017年，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联合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城市综合执法局对玉林市开展了规范房地产开发业、中介机构经营行为维护房地产市场秩序专项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通报并让企业及时整改，规范了房地产市场的秩序。

【房地产去库存】 2017年，玉林市房地产市场监管得到加强。实行项目投资动态管理，加大重大开发项目建设力度，拓宽商品房销售渠道，支持农民工等新市民购房需求做好房地产去库存工作。玉林市商品房累计可售面积为364.6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房312.54万平方米；商品房库存量消化周期为9.64个月，其中商品住房8.73个月。

【房地产市场风险防范】 为建立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机制，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与中国人民银行玉林分行、玉林银监会三家联合出台《玉林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暂行办法》，对商品房预售资金进行严格的监管。做好新形势下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工作，到2017年底，房地产领域尚未发现有非法集资的现象发生。

【2017广西·玉林住宅产业博览会】 2017玉林住宅产业博览会（房·车联展）于11月24—26日在玉林江南公园举行，本届住宅产业博览会以“生态玉林·幸福安居”为主题，共有24家房地产企业、23家汽车企业、3家银行和6家家装建材企业友情支持参与。通过传递房地产信息，优化投资环境，更新消费理念，展现楼市风采，宣传推介参展楼盘，服务市民观展选房，给房地产企业和广大市民搭建一个专业的房地产交易展示平台。参展房地产企业现场实际成交总计76套，成交金额总计4 560万元；意向成交133套，意向成交金额总计7 980万元。

2017年玉林市房地产开发二级以上企业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等级
1	玉林市云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
2	广西南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3	金旺角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外来备案）	二级
4	玉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5	玉林银丰中药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6	玉林奥园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7	广西玉林喜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房屋产权产籍管理】 2017年办理单位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9 479宗，私房初始登记288宗，共9 767宗；办理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12 169宗（其中商品房转移登记9 312宗，存量房转移登记2 857宗）；办理房地产抵押登记5 790宗（其中商品房按揭登记1 510宗，房地产抵押登记4 280宗）；办理预售许可证156个，商品房预售面积约167.90平方米；完成商品房预（销）售合同备案共12 506宗，面积约141.87平方米。

【物业管理】 根据国家政策，2017年取消物业服务企业二级及以下资质认定的行政审批和再取消物业服务企业一级资质核定。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要求本单位及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不再受理物业服务企业资质核定申请和资质变更、更换、补证申请，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将原核定的物业服务企业资质作为承接物业管理业务的条件。积极配合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搭建全区物业管理行业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组织采集物业服务企业、项目负责人的信用信息，并实行信用等级评定和分类管理，信用评价结果作为业主选聘物业服务企业、协商物业服务收费、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评优评先表彰、出具企业诚信意见、物业管理行业专家选聘、主管部门对企业实施行政监管等物业管理活动和工作的重要依据。根据物业服务企业、项目负责人不同信用等级，实行差异化分类管理，实施守信激励、失信惩戒。

【物业服务行业监管】 加强玉林市物业服务行业事中事后监管，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建立健全“双随机”抽查机制，合理确定抽查的比例和频次，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加大惩处力度；进一步落实物业承接查验制度，指导监督建设单位、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依法做好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查验和交接工作，厘清各方主体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减少开发建设遗留问题，确保物业服务项目交接的平稳顺利；完善物业服务投诉平台，畅通投诉渠道，建立健全投诉反馈机制，明确受理、处理投诉的程序和要求，加强投诉反馈监督检查，及时解决群众有效投诉，预防化解物业服务矛盾纠纷；加强对外来以及新注册物业服务企业的监督管理，防止出现监管空白，坚决维护公平公正的物业服务市场秩序。

【住房保障概况】 2017年，玉林市以解决城市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为目标，扎实推进住房保障工作，各项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任务。全市累计总开工各类保障房4 850套（户），占目标任务4 800套（户）的101%［其中新开工建设各类保障房4 700套（户），占年度目标开工任务4 700的100%；新增发放补贴150户，占目标任务的100户的150%］；新增规划棚户区改造2 547户，占自治区下达年度新增规划目标任务1 430的178.11%；累计基本建成各类保障房2 440套，占目标任务2 385套的102.3%；累计分配入住各类保障房2 068套，占目标任务2 020套的102.38%。全市各类保障房累计完成投资9.7亿元，完成自治区下达全年投资任务8.6亿元的112.79%，全市投资规模超1亿元以上项目30个，含新开工项目3个。

【棚户区改造稳步推进】 2017年，玉林市抓好棚户区改造政策先行和规划先行，多渠道筹措棚户区改造资金，进一步健全棚改工作机制。编制了《玉林市棚户区改造采用以购代建方式进行安置管理办

法》。2017年，全市棚户区改造7 247户，占全年任务的118.22%。多渠道筹集棚户区改造建设资金，已经争取国家和自治区补助资金61 143.09万元。此外积极向国开行争取棚户区项目贷款，累计组织申请国开行贷款项目30个，共获批贷款额度98.79亿元，已到位资金56.31亿元。

【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2017年，玉林市严格按照房改政策，做好职工申请房改房上市交易的审核工作，2017年共办理公有住房（含集资建房）上市交易240套。切实做好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住房补贴审核工作，全年共审核40个单位。

（玉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

【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 2017年，玉林市缴存住房公积金单位3 555个，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职工21.75万人，全市共归集住房公积金25.22亿元，全市完成归集任务的100.89%，同比增长4.76%。截至2017年12月，全市住房公积金余额为69.93亿元。全市累计缴存总额达到149.51亿元，归集额稳步上升。

【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 2017年，玉林市提取使用住房公积金为16.49亿元，同比增长2.73%，占当年归集额的66.65%。

【住房公积金贷款管理】 2017年，玉林市共委托银行向5 252户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委托贷款16.87亿元，同比增长1.76%，存贷比为93.13%。至2017年底，全市累计向35 598户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委托贷款共计84.01亿元。

【住房公积金运营效益】 2017年，玉林市实现住房公积金业务收入2.16亿元，发生利息、手续费支出1.1亿元，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1.06亿元。2017年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中，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0.63亿元，提取管理费用0.12亿元，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建设补充资金0.31亿元，住房公积金保障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玉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